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央大學 函

地址：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承辦人：胡伶憶

電話：03-4227151分機33441

受文者：新竹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中大客家字第11142002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

主旨：本校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111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111學年度招生訊息，敬請惠予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考，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111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111學年度招生訊息，甄選方式為書面審查及口試兩階段。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並掛號寄送或親送書面審查資料。
- 二、報名時間：自111年7月18日上午9時起至111年7月31日下午5時止。
- 三、訂於111年8月20日為口試日期。
- 四、聯絡方式：(03)4227151轉33441。
- 五、檢附「111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北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臺南市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澎湖縣政府

副本：